

##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黄平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佛山市三水长丰塑胶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东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支行申请人民币 35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明确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权利、义务和责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强化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加强辖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的意见》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